

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復本，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「區議會活動」選項內下載 (<http://www.districtcouncils.gov.hk>)

**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**

活動名稱：綠色生活齊共享 /

**1. 基本資料**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中西區環境改善及綠化美化工作小組 /  
 (英文) Working Group on Environmental Improvement, Greening and Beautification Works in C&W District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 
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 註冊地址(英文)： 11/F, Harbour Building, 38 Pier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  
 (必須填寫)  
 通訊地址：  
 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2852 3480 傳真號碼： 2542 2696

(D) 本機構是：

- 根據《\_\_\_\_\_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<sup>1</sup>)  
 為\_\_\_\_\_中西\_\_\_\_\_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
(E) 負責人員

機構的獲授權人 <sup>2</sup>	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<sup>3</sup>
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	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職位： _____	職 位： _____
聯絡電話號碼： _____	聯絡電話號碼(內部用)：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： <sup>4</sup> _____
傳真號碼： _____	傳真號碼： _____
電郵地址： _____	電郵地址： _____

<sup>1</sup>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<sup>2</sup>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<sup>3</sup>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<sup>4</sup>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請列出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以及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：

上次相同活動的申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1.

新近的三次申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-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1. 中西區「2018年社區種植日」 | 13/10/2018         | \$30,000   | 186/2018-2019 |
| 2. 惜食好 easy        | 1/9/2017-31/3/2018 | \$47,102.5 | 195/2017-2018 |
| 3. 中西區「2017年社區種植日」 | 14/10/2017         | \$30,000   | 191/2017-2018 |

2. 合辦者/協辦者/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/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/協辦機構名稱/ 聯絡人姓名/電話號碼/ 傳真號碼/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. 合辦機構 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2. 協辦機構  (請附同意書; 見附錄 II)	

3. 建議活動的資料

(A) 項目/活動名稱：綠色生活齊共享

(B) 性質：社會服務/公民教育

(C) 目的：透過派發環保用品，提高區內居民環保意識，培養綠色生活習慣，並在日常生活中減少製造垃圾和塑膠產品，共享綠色生活。

- (D) 推行日期及時間／推行期：10/2018 - 3/2019
- (E) 策劃／籌備期：9-10/2018
- (F) 申請資助額：\$70,000 元 /
- (G) 舉辦地點：中西區
- (H) 內容：中西區環境改善及綠化美化工作小組將製作 1800 份環保用品包（包括環保迷你盆栽、純棉毛巾及環保餐具），於區議會不同活動派發，以收宣傳之效，並培養市民綠色生活習慣。

- (I) 對象： 區內所有居民       殘疾人士  
 長者       有特別需要人士，請說明：  
 青少年／學生       其他，請說明：

- (J) 預計\*參加人數／觀眾人數：

參加者／受惠者：1,800 人    義工：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 工作人員：2 (受薪/非受薪)  
 表演者／講者：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 嘉賓：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 其他：          

- (K) 宣傳和推廣方法：於區議會不同活動派發環保用品包

- (L) 預計效益／成果

(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(如適用))

(1)有更多市民願意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環保產品，培養綠色生活習慣。

(2)

(3)

\*請刪去不適用者

- (M) 工作計劃／推行時間表

行動	時間表
索取報價、採購物資	2018 年 9 月至 10 月
於區議會不同活動派發環保用品包	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

- (N) 門票分配方法(如適用)：

(1) 公開分配

- 經政府部門 (如民政事務處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場地)

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  張)

- 經區議會秘書處分發予區內相關團體\* (預計數量：          張)

經區議員分發 (預計數量: \_\_\_\_\_張)

提供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#

機構自行公開分發

分發方式: \_\_\_\_\_

(預計數量: \_\_\_\_\_張)

### (2) 非公開分配

機構自行向指定服務受眾提供 (如學校、長者中心)

團體名稱: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: \_\_\_\_\_張)

團體名稱: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: \_\_\_\_\_張)

團體名稱: \_\_\_\_\_ (預計數量: \_\_\_\_\_張)

\*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免費提供兩成門票予區議秘書處，以便安排透過社會福利署分派各區內團體(如社福機構)。

#如申請機構屬地區藝術文化團體，須另外提供最少 10 張門票予區議員。

##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### 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<sup>5</sup>			0
內部資源			0
贊助和捐贈			0
其他			0
<b>預算收入總額(A)</b>			<b>0</b>

<sup>5</sup>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 5 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預算開支項目 <sup>6</sup>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1. 環保宣傳品 - 迷你盆栽(約長7cm、闊7cm、高8cm)	1800	15	27,000	27,000		
2. 環保宣傳品 - 純棉毛巾(約長30cm、闊30cm)	1800	5	9,000	9,000		
3. 環保宣傳品 - 環保餐具	1800	10	18,000	18,000		
4. 環保物料製袋 (可盛載第1-3項物品)	1800	5	9,000	9,000		
5. 包裝及運輸費	1	4,000	4,000	4,000	實報實銷	
6. 雜項	1	627	627	627	\$3,000	
7. 臨時工作人員津貼	40小時	59.325	2,373	2,373	25% (\$17,500)	
<b>總額：</b>			(B)70,000	(C)70,000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 \$70,000 = (B) \$70,000 - (A) \$ 0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總額 (元)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
	一至六個月	七至十二個月	一至六個月	七至十二個月	一至六個月	七至十二個月	一至六個月	七至十二個月	
(a)收入									
(b)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需求 (b) - (a)									

<sup>6</sup>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(C) 預支款項需求<sup>7</sup>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第一年		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\_\_\_\_\_」。  
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---

---

---

---

---

<sup>7</sup>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## 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  - 贊助和捐贈
  - 增加參加者費用
  - 其他(請註明)
- 

(B)  取消活動

(C)  其他(請註明)

---

---

## 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誤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及接納，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及接納，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公開讓公眾查閱以及公布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承諾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\*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
簽署：  
獲授權人姓名：  
職位：中西區環境改善及美化綠  
化工作小組主席  
日期：22/8/2018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### 個人資料收集目的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民政事務總署會用於推廣社區參與活動以及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
### 資料轉移對象類別

2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可為上文第 1 段所述的目的，向政府其他部門、局以及其他有關人士和團體披露。

### 查閱個人資料
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第 486 章)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資料當事人個人資料的副本。

### 查詢
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 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 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